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2-001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于2022年1月19日,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河北巨力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力应急”)的通知,巨力应急因业务开展需要现已依照法定程序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增项,其他信息未发生变更。截至本公告日,巨力应急已完成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保定市徐水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同时,巨力应急此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

二、变更后主要登记信息如下

1、名 称:河北巨力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 所:保定市徐水区刘伶路(巨力集团厂区内)

4、法定代表人:张虹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7年12月9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9MA09JKGQ83

8、工商注册号:130609002431232

9、经营范围: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急装备、安全防护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生产、销售 钢结构工程设计、制造及安装 专用车辆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维修服务 特种设备、精密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 无人驾驶装备及测试系统的开发、设计、制作及技术服务与信息咨询 船用配套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研制、生产、销售 消防、救生设备研制、生产、销售 机电设备的批发与零售 汽车配件研制、生产、销售及维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应急装备、安全防护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生产、销售 钢结构工程设计、制造及安装 专用车辆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维修服务 特种设备、精密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 无人驾驶装备及测试系统的开发、设计、制作及技术服务与信息咨询 船用配套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研制、生产、销售 消防、救生设备研制、生产、销售 机电设备的批发与零售 汽车配件研制、生产、销售及维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手工具制造 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 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 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 专项运动器材及配件制造 电气设备、五金产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营业执照》;

2、《河北巨力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股东会决定》。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4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1月17日、1月18日和1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截至 2022 年 1 月 19日,公司收盘价为 161.50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2年1月19日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2.63 倍,公司所处的医药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32.24倍,公司市盈率低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1月17日、1月18日和1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披露文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2-004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500,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月2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2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66号),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210万股,并于2021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2,84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9,196,738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7.256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203,262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2.7440%。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的1,291,738股限售股已于2021年7月27日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系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上述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4,5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5047%,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1月27日起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河微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公司股东取得的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作出相关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3. 若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047%。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月2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	3.5047%	4,500,000	0
合计		4,500,000	3.5047%	4,500,000	0

注: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4,500,000	12
合计		4,500,000	–

六、上网公告文件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2-005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7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46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11.39%左右。

●公司2021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6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887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38.07%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7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46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11.39%左右。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6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887万元左右,同比增加138.07%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53.8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12.5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 2021年度,半导体分立器件应用市场需求旺盛,下游客户订单饱满。公司积极把握回暖机遇,有效提升产能利用率,合理调整产品价格,促使营业收入增长和产品毛利率提高,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

2. 半导体产业受国际贸易环境影响,长期处于国产替代进程,近年尤为显著。在此过程中,公司努力推进技术研发和技术改造,不断促进产品结构优化和产业结构升级,不断加强客户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和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为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2-001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华泰证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4,000.00万元、5,000.00万元、5,000.00万元、3,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华泰证券聚益第22016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22025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委托理财期限:90天、90天、98天、13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议案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前购买的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华泰证券收益凭证已到期赎回,根据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购买下述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资金运营和周转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10期	14,000.00	1.60-3.55	55.23-122.55
2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1.56-3.30	19.23-40.68
3	华泰证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22016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5,000.00	1.60-3.20	21.26-42.52
4	华泰证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22025(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3,000.00	1.40-7.00	15.30-76.52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3	98天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	/	否
4	134天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控现金管理的相关风险:

1、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金融机构,并选择风险低的产品,同时在购买每单产品前,需要充分了解拟购买产品的情况;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已分别与各受托方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中信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10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产品代码	C22YG0111
认购金额	14,000.00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2年01月19日
名义到期日	2022年04月19日
预期收益率	1.60%-3.55%

2、招商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代码	NNJ01097
认购金额	5,000.00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2年01月19日
名义到期日	2022年04月19日
预期收益率	1.56%-3.30%

3、华泰证券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016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UJ516
认购金额	5,000.00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8天
起息日	2022年01月19日
名义到期日	2022年04月26日
预期收益率	1.60%-3.20%

4、华泰证券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025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	SUJ415
认购金额	3,000.00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134天
起息日	2022年01月19日
名义到期日	2022年06月01日
预期收益率	1.40%-7.0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受托方	资金投向
中信银行	结构性产品联系的标的是欧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EURUSD Currency 的值。中信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招商银行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2款理财募集资金用途均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合作良好的券商及大型商业银行,产品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经审慎评估,本次购买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中信银行(股票代码:601998)、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华泰证券(股票代码:601688)为已上市券商。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项目	2021年三季度(末)	2020年度(末)
资产总额(万元)	566,569.39	541,446.61
负债总额(万元)	228,215.62	236,034.00
净资产(万元)	338,353.77	305,41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122.76	58,63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794.71	-17,47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045.65	4,745.76
货币资金	125,138.06	149,517.25
资产负债率(%)	40.28	43.60
货币资金/资产总额	22.09	27.61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该等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0.28%,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占2021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21.58%,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购买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华泰证券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及商业银行的结构化存款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实施银行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规定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理财产品的具体操作。本议案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预期收益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5,000.00		75.97	
2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5,000.00		74.36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6.99	
4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10,500.00		95.20	
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7.44	
6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17.81	
7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00	6,000.00		55.23	
8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73.29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4.03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6.75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4.59	
1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17.70	
1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00	6,000.00		52.60	
14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12,500.00		115.00	
15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19.32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55	
1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7.39	
18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33	
19	结构性存款	9,500.00	9,500.00		94.71	
20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19.64	
2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5.50	
2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1.45	
23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37.08	
24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48.90	
25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12,500.00		112.50	
26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4,000.00		115.93	
2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8.22	
28	结构性存款	9,500.00		91.29、160.38、175.18		9,500.00
2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8.25、38.84、43.77		5,000.00
3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4.79-84.30		5,000.00
31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120.12-227.26		12,500.00
32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55.23、108.74、122.55		14,000.00
3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9.23、38.22、40.68		5,000.00
34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1.26、38.53、42.52		5,000.00
35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15.30-76.52		3,000.00
		222,000.00	163,000.00		1,390.49	5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8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2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2-001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年3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下简称“《现金管理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二元看涨4号收益凭证	2,300	2022-01-18	2022-03-15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一级收益4.00%/二级收益2.80%	募集资金
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慧通626号收益凭证	1,300	2022-01-19	2022-02-16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	募集资金
合计			3,600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批程序

公司2021年3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投资收益(万)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70期L款	3,600	2021-3-24	2021-9-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至3.5%	募集资金	是	645.534.25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48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500	2021-3-25	2022-3-18	保本浮动收益	3.6%或1.8%	募集资金	否	/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420	2,800	2021-3-25	2021-9-22	保本浮动型	3.5%或1%	募集资金	是	485.972.60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65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	2021-4-9	2021-7-2	保本浮动收益	1.5%或3.75%	募集资金	是	129.452.05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465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021-4-9	2021-7-2	保本浮动收益	1.5%或3.75%	募集资金	是	172.602.74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195期G款	1,500	2021-7-9	2021-9-27	保本浮动收益	1.05%至3.5%	募集资金	是	115.068.49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292期F款	5,000	2021-9-29	2021-11-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至3.40%	募集资金	是	208.319.18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477	2,500	2021-9-30	2022-03-28	保本浮动型	3.40%或1.00%	募集资金	否	/
9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二元看涨1号收益凭证	2,200	2021-12-8	2022-01-13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一级收益4.00%/二级收益2.80%	募集资金	是	62,789.05
1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二元看涨2号收益凭证	1,400	2021-12-8	2022-06-09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一级收益4.20%/二级收益2.80%	募集资金	否	/
1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赢通系列中证500指数二元看涨4号收益凭证	2,300	2022-01-18	2022-03-15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一级收益4.00%/二级收益2.80%	募集资金	否	/
1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慧通626号收益凭证	1,300	2022-01-19	2022-02-16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	募集资金	否	/

截至《现金管理议案》审议通过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已到期。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共计13,000万元(含本次新增),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七、备查文件

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认购材料。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19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1号1幢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12日以邮件、专人等形式通知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玲瑶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变更实施主体更符合实际需要,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且该变更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 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特此公告。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92　证券简称:爱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爱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科科技”)募投项目之一“新建智能切割设备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爱科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爱科自动